**子女就讀之教托育機構若因腸病毒確診停課時，得行使「家庭照顧假」權益**

* 發布日期：105-05-03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於4月28日函至工會，轉達會員同仁於子女就讀之教托育機構若因腸病毒確診停課時，得行使「家庭照顧假」權益，以共同防堵疫情擴散。

說明：

一、腸病毒即將進入流行期，為防堵腸病毒疫情，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於4月25日召開腸病毒治及停課停托配套措施會議，決議修訂停課作業規定，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依招收對象「適用」該停課作業規定，教托育機構6歲以下之幼童符合該規定之停課標準時，應採停課措施，且所有教托育機構均應落實腸病毒通報機制。

二、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0條「受僱者於其家庭成員預防接種、發生嚴重之疾病或其他重大事故須親自照顧時，得請家庭照顧假;其請假日數併入事假計算，全年以七天為限。家庭照顧假薪資之計算，依各該事假規定辦理。」、同法第21 條「受僱者依前七條之規定為請求時，雇主不得拒絕。受僱者為前項之請求時雇主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其全勤獎金、考績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。」 及同法第38條「雇主違反第二十一條或第三十六條規定者，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緩。有前項規定行為之一者，應公布其姓名或名稱、負責人姓名，並限期令其改善;屆期未改善者，應按次處罰。」。

三、工會轉達會員同仁，如受僱者家中幼兒園出現腸病毒確診個案致停課者(含公私立幼兒園、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中心等教托育機構) ，可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0條請家庭照顧假，雇主不得拒絕，受僱者如因此致權益受損者，可電洽諮詢專線市民熱線1999轉分機7023 ，將依個案事實依法論處。

* 業務單位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
* 市民熱線:1999轉7023
* 台灣世曦企業工會轉載 105-05-03